

国家的品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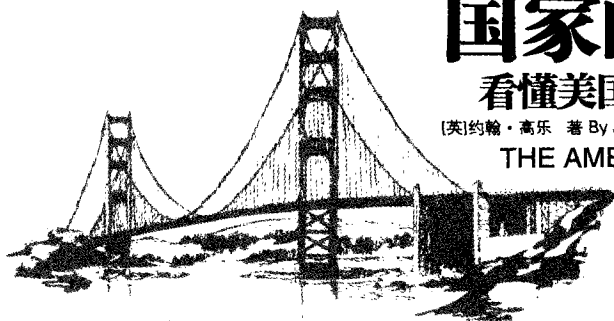
看懂美国的第一本书

[英]约翰·高乐 著 By JOHN GORER 高青山 译

THE AMERICAN PEOPLE

畅销
60余年的
经典力作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国家的品格

看懂美国的第一本书

[英]约翰·高乐 著 By JOHN GORER 高青山 译

THE AMERICAN PEOPLE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家的品格：看懂美国的第一本书 / (英) 高乐著；
高青山译. —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11.11
ISBN 978-7-5104-2314-7

I. ①国… II. ①高… ②高… III. ①社会生活—概
况—美国 IV. ①D771.2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16533号

国家的品格：看懂美国的第一本书

作 者：(英) 约翰·高乐
译 者：高青山 等
责任编辑：余守斌 熊文霞
责任印制：李一鸣 黄厚清
出版发行：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100037)
发行部：(010) 6899 5968 (010) 6899 8733 (传真)
总编室：(010) 6899 5424 (010) 6832 6679 (传真)
<http://www.nwp.cn>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版权部：+8610 6899 6306
版权部电子信箱：frank@nwp.com.cn
印 刷：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87×1092 1/16
字 数：300千字 印张：14.75
版 次：2012年1月第1版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04-2314-7
定 价：32.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010) 6899 8638



中美关系的微妙是无待说明的。但是不管每年有成千成万的人出国赴美，或由美返国，一般说来，国人对于美国仍只有较少的认识。在这种意义上，本书是值得推荐的一本书。

原书的作者是英国的文化人类学家。通读全书，可以看出，他是对近代心理分析学的发展颇感兴趣的人。这本书，就是他根据在华盛顿居留七年的直接间接的经验为题材，根据心理分析学的观点，把美国国民性作抽茧剥蕉式的分析。他的著书态度，显然并不是正襟危坐，想提出什么公式，而只是逸趣横生地揭开美国国民性的浮面，指出底里种种的成分：有些很



国家的品格

体面，有些不免有点不登大雅之堂。读者对于著者的意见和议论，不一定完全同意，但不能不叹服著者观点的新颖，可以发人深省。著者所谓美国人性格中“娘娘腔”的一点，就是随便的一例。

如果读完这一本书，再回转头来看看美国人的言论或行动，一定可以有较为深刻的了解。



个人为一切的根基。

我现在誓言：在我看来，凡是抹煞个人的，都不是良善的，

美国是由个人合作立约而成的，

只有与个人打商量的，才是真正的政府……

——魏特曼在蓝色的奥泰里亚湖之岸

在本书中，我打算用文化人类学上的若干方法和真知灼见，应用于研究一个伟大的现代国家。我于1935年第一次访问



美国，在梅特、本尼迪克特和陶拉特三位博士指导下，接受人类学的训练；自从那时起，一连串的意外事件，使这两个论题在我的生活中始终保持支配的地位。1936年至1937年我在锡金的勒伯佳人中，作了一次就地的考察，在当时我认为只是以后将连续举行的第一次考察而已，但是考察归来，我的健康受到恒久的损害，所以至少在今后的几年内，我不能考虑在原始民族中作再度的远行。生活的艰苦，食物的恶劣和医疗的缺乏，在原始区域中原是免不了的。

因此我极愉快地接受了洛氏基金团的邀请，根据“人类学的观点”研究电影及无线电对于美国观众和听众的影响。这一个调查的性质，虽然不免只是一个极大范围研究的初步调查而已，但它对我有一个好处，就是使我得以遍历了美国的许多地方，并熟习了美国社会学家对这些以及有关论题的研究成绩。等到调查全部完成以后，我又得基金团理事长梅博士之邀，加入耶鲁大学的人类关系研究所。这一个邀请，除了给我机会增进我对于人类学、行为心理学和心理分析的了解与知识外，也给了我一个详尽研究美团儿童和青年心理的机会。研究所里有位同事心理分析学家秦恩，曾经对一位患人格分裂症的新英格兰青年（新英格兰指美国东北部六邦——译者），作过四年的分析，并系统地记下整个的分析。秦恩请我合作，根据记录下的大量资料，写成这个青年的生活历史。因为对于病者的儿童及求学时代，缺乏判断何谓“正常”的标准，我不得不以谈话以及若干调查的方式，研究普

通人所有的行为模式。为了发现这个青年人格分裂者的早年生活和行为中，有些什么特殊的征象，我不得不对没有发生这种征象的青年的早期生活，作了一番相当确切的研究。本书中的许多材料，尤其是关于讨论儿童及青年期的资料，即由这种研究而来。

离开耶鲁以后，我到华盛顿京兆区，参加英国战时代表团之一。当时我做的一部分工作，为担任联络员，代表伦敦的办事处出席美国相等机关代表的会议，并随时将美国的态度、批评及建议，报告伦敦。在为共同目标而作同甘共苦的努力之时，双方虽然保持良好的合作，但这个工作，却把存在于大多数我英美同僚心中的、因战时紧张而缄默不言的异议和嫌恶，轮廓分明地显现了出来。鉴于我的多数美国“对手”，是旧日专业同事，所以我得以听到许多关于英国活动的坦率批评，而在正式的会议中，为了客气之故，这种批评照例是不肯说的。

根据前后几年的经验，我明白看出，英美之间虽有不可胜计的异议，但大多数人在背底里，却有一个单纯的根本态度。英国人因为美国人不能设身处地站在英国人的地位而行动思想或言论，便反对、藐视或愤恨美国人。反之亦然。英美两国人因为共享大同小异的共同语文，共同宗教，共同政治思想，共同法律，共同的体格形式，所以每方都假定对方是和自己一模一样的，等到这种假定证明与事实不符时，就不免失望与痛苦交并了。

这种共有因素的存在，对两国间长期的政治关系，有重大



的贡献，但我深信，在日常的事务中，认为英美一体或拥有完全相同的信仰，足以成为阻止两国人民相互了解和合作的最大障碍。

在两百年前，英国居民和美洲殖民地人民之间，相同之处几乎一定要比相异的地方大得多。但由于过去两世纪不同的经验和发展，结果造成了两种不同的社会，各具不同的价值制度、特殊的行为形式、不同的宇宙观和对其本身在世界中所占地位的观感影像——一言以蔽之，各具极端强烈不同的民族性。

这种差别，有其基本的性质。其间的问题，并不是说某一种行为方式较好，或某一种行为方式较坏，或者说某一种特性比较可以赞美，某一种特性比较可以抨斥；两者之间，实在并无适当的理由，作扬此抑彼的比较。只有识见极狭隘和鄙陋的人士，才会因为自己以黑衣为丧服，而认中国人丧服用白为“不当”、为“不道德”，因为丧服无论用白用黑，都在于有效地完成同样的社会目标。我们同样承认，不同的人群对于解饥的食物，有各自不相同的偏好，这种差别不至于引起我们道义上的愤怒。如果有人强迫我们食用其他社会所偏爱的食物，也许会引起我们的愤恨，但谁会对中国人喜欢吃燕窝，或爱斯基摩人吃腐朽的海豹肉，或澳洲土人吃树上的蛴螬，认为“不当”或“不道德”呢？印度教徒鄙视我们吃牛肉，我们中有谁认为这种反对是合理的呢？但是等到一个问题涉及价值，涉及

不同的观察和解释世界的方式，涉及有所强调和有所缄默，涉及不同的希望和恐惧时，我们不偏不倚的公正心理大概就会杳如黄鹤了。我们感觉到、并且对外宣布说，我们的方式是唯一正当的方式，所有其他方式都是错误的，其合于正当的程度，就着它们合于我们方式的程度。我们打算强迫实施一个单一的标准，等到遇到其他人民对于我们所认为是自明之理的真理，甚至不予承认之时，我们便感到苦恼和愤怒了。

这种势所必至的自我中心思想，使我们要在地位相等、时代相同的民族之间，讨论民族性的长短得失，变得非常困难和复杂。一个用意十分客观的说明，很可能被任何民族的读者解释为存心批评。如果读者恰好属于说明中所提到的民族，他可能会把说明中客观的语调，解释为缺乏了解和同情。这一种情感，和听见自己的录音后所引起的观感，颇有几分相像。如果读者不是说明中所提到的民族的一分子，他极易心不自主，把说明中所述的行为形式，和他自己所有的对本身特性与社会所抱的偏颇自满的见解，互作比较，然后再对两者的差别，作踌躇满志的判断：“谢谢天，我不像其他的人那样……”

为了尽可能把因不友好批评而起的观感以及伪信的自满心减低至最低限度，我在本书中已尽力之所能，尽量避免把美国人的行为与任何其他社会的行为进行比较，同时设法指出相同的地方。所以除了偶然少数几次，因为要陪衬出同样字句所表现的不同含义，似有必要外，我尤其力求避免提及任何可作比较的英国



人的行为。我深知有若干文字中所叙述的英国人的行为，其实也很可说是美国人的行为，但是除非把全体各点作通盘的有系统的比较，否则单是注意局部的相同之点是没有什么意义的。

希望不至于引起不友好批评的观感，以及伪信的自满心，固然是我避免作比较的动机之一，但我还有一个更迫切的理由，即由于我的浅薄无知。我所有关于英国（或任何欧洲社会）的知识，不足以使我作一贯的比较。除了对于我们自己的社会及其价值，我们全都不免目光错乱以外，而且由于我所受的教育和出身的阶级，我有我自己的限制和偏见。我所有研究英国生活的机会，也绝难与研究美国生活时所有的机会相比；我在英国社会接触的范围，要狭隘得多；甚至即使就地理上而言，我对英国所有的知识也要比对美国所有的知识少得多。除了作极短期的旅行以外，我所知道的仅限于英国的南部和中部，在我毕生中，我在剑桥以北始终未曾有过两个月的耽留。在美国48州我去过40个以上，我所完全不知道的只有两个区域：西南区（新墨西哥、亚利桑那、内华达）和西北区（华盛顿、俄勒冈、爱达荷）。这两个区域，地理面积虽极广大，但人口极为稀少，所有六州的人口，仅占全国人口30%，所以我认为对这些区域缺乏了解，并不足以动摇任何我所得到的结论。我大部分的时间居于华盛顿京兆区，这个以政府为生业的都市，其本身也许不能代表它自己地域旁界以外的一切，但在它小小的境域以内，吸聚了联邦内各州的许多居民。

本书只讨论到美国国内三分之二的居民。南部诸州的历史、传统和甚至大部分的人口，以及等而下之的得克萨斯州、农村式的新英格兰诸州、加利福尼亚州和全国的其他部分都有显著的不同，如欲对这种细分的文化，逐一作适当的讨论，非需要另一本像本书篇幅的书不可。除了本书第八章以外，关于这个区域内比较占少数的分子，无论种族上的、宗教上的或社会方面的，我都没有加以论列。还有一点也许需要特别说明，即我的叙述只限于过去十年中的美国人民。

不过即使把最显著的例外除外，如要对分布在半个大陆、数亿的人民，作准确的综论，似乎也是很困难的。这个困难的因素，在旧世界（欧洲）也许更有力量：因为在欧洲，由于多少世纪以来的孤立，各地有不同的传统，婚姻互不相通，结果所至，可以预料得到在不同人群及不同地域之间，将产生出重大的差别。不过美国的历史，除了少数例外外，却刚好缺乏这种孤立、地方传统和亲族通婚。大西岸沿岸以外大部分美国人民是在铁道兴建以前不久到达美洲的，很少人在同一地方，有过世代相传的历史，所以也缺乏那种对某一特别区域的强烈感情。在一世纪以前还是由印第安土著人和野牛出没其间的地方，是不可能有很根深蒂固的地方传统的。当然在不同的地域之间，存有彰明昭著的差别；在有些地域，因为具有同一传统的移民占居绝大优势，所以呈显出地方的色彩，例如明尼苏达州的斯堪地那维亚半岛（丹麦、挪威、瑞典）人；威斯康星州、伊利诺伊州和宾西法尼亚州



的德国人，马萨诸塞州的爱尔兰人，得克萨斯州的墨西哥人，路易斯安那州西部操法语的阿寇底恩（加拿大西南部法国殖民地，于1713年割让于英国，当地居民操法语——译者）人。还有些区域，大多数居民集中于一种行业，减少了居民之间的差别，限制了居民的希望，例如蒙大拿州的矿业，或怀俄明州的畜牧业，但这些都只是一个共同形式的表面的变动而已。

一个专家可以根据语言习惯的微细区别，作精密的语言差别的分析，藉以发现出某一美国人在百里以内的出生地，但是就全国三分之一的人口、五分之三的地域而言，这种语音的差别，只是确定表明地方色彩的出身和教养而已。诗人惠特曼对于大部分现代美国的心理发展，曾经有明白的预见，用他的话来说，美国有种“民主的平均性和基本的平等性”，有了这种特色，才使我们能作性质广泛的通论。

此处也许须特别声明，这种民族性的概念，绝无否认个性差别的意思，也不是说所有美国人无不表现下文所述的种种特性。这个概念的全部意思，是指所谓一个人群的特色体系和行为模式，是指那个人群内占重要数量的人士所共同表现，而为其他大部分人所赞许或同意的；而且这种特色体系和行为模式，曾为形成整个社会生活制度的最有影响的因素。所以我在书内用“美国人”一词而并不加限制解释之时，读者不妨把这个名词的意思扩大，读作“美国人中占重要数量的人士”，或“大多数美国人的情形”，或“如与其他人群比较，美国人毋

宁更倾向于……”——如果为了细密精确起见，经常使用这种累赘的词句，就不免使行文佶屈，不易阅读。

我曾检讨若干典型关系中习惯的和意料中的行为，如子女对父母、父母对子女、夫妇、爱人、朋友、邻里、商业同行和竞争者、资方和劳方、多数对少数、美国人对外国人等等，因而设法把根本的和形成美国人行动的恰切的主题，一一分别讨论。在技术上，这种研究方法，就其范围和一贯性而言，是一种新奇的方法。不过有一个重要的缺漏，书内完全没有提到宗教的任务，以及教区居民和教士间的关系。这是一种性质严重的缺漏，尤其是在农村方面，基督新教有极高的社会重要性，从它所产生的概念，具有极重要的影响力。这种缺漏，一方面源于我的无知，我缺乏足够的经验或知识，以作准确的概论。我虽曾一贯地把我所能取用的材料，作了一番科学的考虑，正如我对任何其他人类学材料所采取的态度一样，但因为我在美国时，并没有计划写这本书，所以没有存心收集我的材料。除了研究那个虔诚的合众教会教徒、人格分裂症患者以外，我在美前后所担任的各种职务，都无从和美国国内的宗教生活有一贯的接触。鉴于我对于那些有心理重要性的事件，完全只有间接或辗转得来的知识，所以我决定爽心完全置之不论。

本书是根据可以称为“心理文化”观点来研究美国人特性的第二本著作。1942年梅特女士著了一本《知己知彼》，“讨论美国人特性的长处和弱点——我们可以获取战争胜利的心理



准备。”该书的主要目的，是企图“以我们所有的知识和真知灼见，在人类学家的本位上尽可能地帮助获取战争的胜利”。梅特博士心里存有这个凌驾一切的目标，所以集中全力于把美国人的道德原理作详细的分析，而除了少数偶然提及之处外，对于美国生活中这种道德原理不发生作用的领域，完全置而不论。书内关于美国人道德地位的说明，在我看来似乎极为详尽和完备，所以我不想再画蛇添足。我曾经对梅特博士的结论，作若干撮要的叙述，我也参考过她书内有关的各章。

梅特博士书中研究到美国家庭的特殊发展，启示了我所继起遵循的路径。在两书之中，存在若干重复之处是势所难免的：凡梅特博士已提出充分文证的各点，我仅以撮述她的结论为限。我没有参加任何的争辩；对这个问题有兴趣的专家，把两书一比，可以很容易看出有少数地方，我和她有不同的解释，至于我偏重不同的地方则更多。

我在知识上所得于梅特博士者，实无法作充分的表达。我在文化人类学方面所受的许多训练和所取的方向，我从她书中所得的关于美国人特性的资料，以及根据多年来长时期的谈话，使我关于英美特性的不同之处，有更进一步的真知灼见，我深受她的嘉惠。不幸我始终不曾养成把谈话内容摘记下来的习惯，所以在书内很可能援引了原来由她所提出的观念和公式，而没有作适当的声明鸣谢。我请求读者宽恕这种无心的失礼之处。

我曾设法使本书的附注不至太多，因此之故，我对于前人对同一题目的许多论述，有些是和我的见解相合的，有些是和我的见解抵触的，不曾一一注明。我曾由许多著作中得到透彻的了解，其中我愿意特别提出的，有布洛根的《美国问题》、兰斯威尔的《个人的不安与世界政治》、恺瑟林的《解放的美国》、托克维尔的《美国民主政治》（1846年巴黎出版）。赫顿的《如日中天的中西部》，或根斯的《美国内幕》，我直到本书完稿后才获拜读。

罗般曾替《幸运》杂志从优良的民意测验中，对过去十年作过一次系统的调查，我从这个调查中获得大宗的资料。我不愿在本书本文内，插入统计的表格，所以书内关于这方面的来源，没有作直接的援引；但本书内一大部分的陈述，都可参证《幸运》杂志的测验，获得统计的证明。

书内的材料，有许多是根据多年来在美国各地举行的谈话和讨论而得的。在当时我自己以及谈话的对方，都不知道后来我会写这一本书。所以对于他们所提出的、没有另外见之文字的说明或见解，不便举出提出者的姓名，以免有失公允。不过我自知曾由下列各人取得资料：奥登、贝特逊、本尼迪克特、乔治·狄逊和蒲加·狄逊、约翰·陶拉特和维克杜·陶拉特、厄列克孙、傅勒、浩尔、荷尔姆、欧文·加尼斯和玛乔丽·加尼斯、简宁斯、寇斯泰恩、恩斯特·克里斯和玛利安娜·克里斯、兰斯威尔·雷茨、保罗·林巴格和玛格雷特·林巴格、约翰·马夏尔和玛丽·马夏尔、麦克·梅和



罗倍·梅、亚尔弗雷特·梅特洛和罗大·梅特洛、彼得·满陶克和卡门·满陶克、斐里奥·奈许和厄狄斯·奈许、考尼列斯·奥斯哥特和哈里欧·奥斯哥特、纳尔孙·鲍恩特和亨里泰、鲍恩特、罗伯茨、里奥·洛斯敦和柏里西拉·洛斯敦、约翰·索尔特和奥立武·索尔特、许纳特和斯庇尔、斯图亚特、乔治·泰勒和罗伯特·泰勒、玛丽·泰勒、约翰·魏廷和比特兰斯·魏廷和秦恩。我希望他们接受我的感谢。伦敦美国资料图书馆的馆员，曾对我提供客气的帮助，我也愿意表示感激之忱。

我特别感激伦敦大学和芝加哥大学的歇尔斯教授。他非常细心地阅读过本书的初稿，提出了许多的批评和建议，我感觉到它们大大增加了本书的价值。他供给我许多事实的材料，并且准许我采用从他最广博的知识中得来的若干概念或说明。可惜我未能获准在有关的地方，提出适当的感谢。

虽然我由以上的书籍和讨论批评，获益匪浅，但归根结底本书是以我七年多的经验和接触，以及构成我在美生活的爱情、友谊、争执、误会、复杂的谈判、不意的事件等为根据的。也许有人认为像这样的一本书，对于曾给我许多优惠的那个国家和她的人民，未能尽善颂善的能事，但持这种意见的人，一定没有了解写作本书所持的精神（我希望他们的人数不多）。为免除发生任何误会起见，我愿意郑重声明，我相信未来的和平与世界的繁荣，有赖于英美人民和政府之间的彼此了解与有成效的合作；我也相信，这种了解和合作，是防止再度